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12月2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于2018年1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共有监事3人出席了本次会议，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符合《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监事会也将发挥自身职能，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相关投

资风险控制工作。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南京港清江码头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月4日